

財團法人桃園市民營諾瓦國民小學

財 務 報 表

民國一一一學年度及一一〇學年度



北邑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BEI YI CPAS & CO.

財團法人桃園市民營諾瓦國民小學

民國一一一學年度及一一〇學年度財務報告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 ~ 5
四、平 衡 表	6
五、收支餘絀表	7 ~ 9
六、現金流量表	10
七、現金收支概況表	11
八、財務報表附註	
(一) 學校沿革	12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 ~ 14
(三)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4
(四)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5 ~ 16
(五) 重大承諾及或有事項	17



財團法人桃園市民營諾瓦國民小學

會計師查核報告

財團法人桃園市民營諾瓦國民小學 公鑒：

查核意見

財團法人桃園市民營諾瓦國民小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之平衡表，暨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一一學年度）及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一〇學年度）之收支餘絀表、現金流量表及現金收支概況表，以及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財團法人桃園市民營諾瓦國民小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一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一一學年度）及民國一一〇年八月一日至一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民國一一〇學年度）之收支餘絀、現金流量及現金收支概況情形。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財團法人桃園市民營諾瓦國民小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對財務報表之責任係依照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暨企業會計準則公報及其解釋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表，且維持與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財團法人桃園市民營諾瓦國民小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解散財團法人桃園市民營諾瓦國民小學或停辦，或除解散或停辦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財團法人桃園市民營諾瓦國民小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財團法人桃園市民營諾瓦國民小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財團法人桃園市民營諾瓦國民小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  
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財團法人桃園市民營諾瓦國民小學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北邑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陳永惠



事務所地址：桃園市桃園區東埔里信光路123號6樓

中華民國一一二年十月二十五日

財團法人桃園市民營諾瓦國民小學

平衡表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比較增減		項 目	比較增減	
	金額 (3)=(1)-(2)	% (4)=(3)/(2)*100		金額 (3)=(1)-(2)	% (4)=(3)/(2)*100
資產			負債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現金(附註四之一)	\$ 69,433,122		應付款項(附註四之(五))	\$ 44,778,630	14
銀行存款(附註四之一)	110,424		預收款項(附註四之(六))	44,778,630	14
應收款項淨額(附註四之二)	65,336,885		代收款項	7,124,033	14
預付款項	1,062,292			37,467,080	14
用品盤存	189,600			187,517	48
其他流動資產	2,507,937				
投資、長期應收款及基金	225,984				
非流動金融資產(附註四之三)	632,623		權益基金及餘絀	50,574,498	(26)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附註四之(四))	211,264,658		權益基金	5,400,000	-
房屋及建築	186,044,414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5,400,000	-
其他設備	25,220,244		餘絀	45,174,498	(28)
累計折舊總額	190,019,268		累積餘絀	45,174,498	(28)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淨額	21,245,390				
其他資產	4,041,993		合 計	\$ 95,353,128	(11)
遞延資產	1,298,493				
存出保證金	2,743,500				
合 計	\$ 95,353,128			\$ 107,476,205	(11)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製表：



主辦會計：



董事長：

## 財團法人桃園市民營諾瓦國民小學

## 收支餘絀表

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上)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決算數 (1)	(本)年度預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額 (3)=(1)-(2)	% (4)=(3)/(2)*100
\$ 75,523,182	各項收入：	\$ 74,546,482	\$ 76,117,949	(1,571,467)	(2)
59,383,410	學雜費收入	59,331,030	58,901,425	429,605	1
13,274,520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12,700,975	12,610,275	90,700	1
1,957,878	補助及受贈收入	2,269,249	2,676,830	(407,581)	(15)
797,306	附屬機構收益	-	1,810,050	(1,810,050)	(100)
71,608	財務收入	185,599	77,909	107,690	138
38,460	其他收入	59,629	41,460	18,169	44
\$ 85,865,290	各項成本及費用：	\$ 92,307,589	\$ 84,953,237	7,354,352	9
555	董事會支出	-	1,000	(1,000)	(100)
11,723,223	行政管理支出	12,375,232	10,925,660	1,449,572	13
55,379,176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56,304,793	55,356,672	948,121	2
-	獎助學金支出	-	-	-	-
11,250,502	其他教學活動支出	10,329,700	11,105,792	(776,092)	(7)
7,069,287	附屬機構損失	13,284,413	7,524,457	5,759,956	77
102,906	財務費用	-	-	-	-
339,641	其他支出	13,451	39,656	(26,205)	(66)
\$ (10,342,108)	本期餘絀	\$ (17,761,107)	\$ (8,835,288)	(8,925,819)	101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製表：



主辦會計：



董事長：



桃園市私立民營諾瓦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

收支餘絀表

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上)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決算數 (1)	(本)年度預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額 (3)=(1)-(2)	% (4)=(3)/(2)*100
\$ 26,184,818	各項收入：(附註五)	\$ 22,093,379	\$ 23,490,155	(1,396,776)	(6)
12,510,200	學雜費收入	10,717,300	11,117,700	(400,400)	(4)
13,622,800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11,292,210	12,297,130	(1,004,920)	(8)
12,240	補助及受贈收入	11,140	11,000	140	1
5,578	財務收入	36,729	5,325	31,404	590
34,000	其他收入	36,000	59,000	(23,000)	(39)
\$ 33,254,105	各項成本及費用：	\$ 33,729,750	\$ 31,014,612	2,715,138	9
4,661,576	行政管理支出	5,109,655	4,663,576	446,079	10
24,643,224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24,170,144	22,764,113	1,406,031	6
-	獎助學金支出	-	-	-	-
3,949,305	其他教學活動支出	4,449,951	3,586,923	863,028	24
-	財務費用	-	-	-	-
-	其他支出	-	-	-	-
\$ (7,069,287)	本期餘絀	\$ (11,636,371)	\$ (7,524,457)	(4,111,914)	55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製表：

主辦會計：

董事長：



桃園市諾瓦實驗教育機構

收支餘絀表

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上)年度決算數	項 目	(本)年度決算數 (1)	(本)年度預算數 (2)	比較增減	
				金額 (3)=(1)-(2)	% (4)=(3)/(2)*100
\$ 8,514,584	各項收入：(附註五)	\$ 11,142,688	\$ 11,410,549	(267,861)	(2)
6,868,750	學雜費收入	9,000,000	9,225,000	(225,000)	(2)
1,538,905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2,001,945	2,076,360	(74,415)	(4)
102,400	補助及受贈收入	102,136	105,000	(2,864)	(3)
3,529	財務收入	38,607	3,189	35,418	1,111
1,000	其他收入	-	1,000	(1,000)	(100)
\$ 7,717,278	各項成本及費用：	\$ 12,790,730	\$ 9,600,499	3,190,231	33
935,290	行政管理支出	1,078,947	1,011,943	67,004	7
5,486,089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10,183,268	6,860,057	3,323,211	48
-	獎助學金支出	-	-	-	-
1,295,899	其他教學活動支出	1,528,515	1,728,499	(199,984)	(12)
-	財務費用	-	-	-	-
-	其他支出	-	-	-	-
\$ 797,306	本期餘絀	\$ (1,648,042)	\$ 1,810,050	(3,458,092)	(191)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製表：



主辦會計：



董事長：



## 財團法人桃園市民營諾瓦國民小學

##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本)學年度決算數	(上)學年度決算數
<b>營運活動現金流量</b>		
本期餘絀	\$ (17,761,107)	\$ (10,342,108)
利息股利之調整	(185,599)	31,298
未計利息股利之本期餘絀	(17,946,706)	(10,310,810)
調整項目		
加：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與費用	23,283,076	23,566,984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	-
流動資產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141,650	122,104
流動負債調整項目淨增(減)數	5,577,421	9,251,643
未計利息股利之現金流入(流出)	11,055,441	22,629,921
收取利息	185,437	71,242
收取股利	-	-
支付利息	-	(104,971)
營運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11,240,878	22,596,192
<b>投資活動現金流量</b>		
減：增加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付現數	(485,175)	(620,186)
增加其他資產付現數	(523,255)	(956,027)
支付存出保證金付現數	(1,190,000)	400,000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2,198,430)	(1,176,213)
<b>籌資活動現金流量</b>		
舉借長短期銀行借款收現數	-	-
舉借長短期其他借款收現數	-	-
增加代收款項收現數	60,609	7,307
減：償還長短期銀行借款付現數	-	(5,598,775)
償還長短期其他借款付現數	-	(1,066,332)
償還其他長期借款付現數	-	-
減少代收款項付現數	-	-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出)	60,609	(6,657,800)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銀行存款之影響	-	-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淨流入(出)	9,103,057	14,762,179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56,344,252	41,582,073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65,447,309	\$ 56,344,252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製表：

主辦會計：

董事長：

## 財團法人桃園市民營諾瓦國民小學

## 現金收支概況表

民國一一一及一一〇學年度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本)學年度 決算數(1)	(上)學年度 決算數(2)	比較增減	
			金額 (3)=(1)-(2)	% (4)=(3)/(2)*100
經常門現金收入	\$ 79,407,473	\$ 85,663,187	(6,255,714)	(7)
學雜費收入	59,331,030	59,383,410	(52,380)	-
其他教學活動收入	12,700,975	13,274,520	(573,545)	(4)
補助及受贈收入	2,269,249	1,957,878	311,371	16
附屬機構收益	-	797,306	(797,306)	(100)
財務收入	185,599	71,608	113,991	159
其他收入	59,629	38,460	21,169	55
減：不產生現金流入之收入	-	-	-	-
應收預收項目調整增(減)數	4,861,153	10,140,371	(5,279,218)	(52)
利息股利調整數	(162)	(366)	204	(56)
經常門現金支出	68,166,595	63,066,995	5,099,600	8
董事會支出	-	555	(555)	(100)
行政管理支出	12,375,232	11,723,223	652,009	6
教學研究及訓輔支出	56,304,793	55,379,176	925,617	2
其他教學活動支出	10,329,700	11,250,502	(920,802)	(8)
附屬機構損失	13,284,413	7,069,287	6,215,126	88
財務費用	-	102,906	(102,906)	(100)
其他支出	13,451	339,641	(326,190)	(96)
減：不產生現金流出之成本及費用	(23,283,076)	(23,566,984)	283,908	(1)
應付預付項目調整增(減)數	(857,918)	766,624	(1,624,542)	(212)
利息調整數	-	2,065	(2,065)	(100)
經常門現金餘絀	11,240,878	22,596,192	(11,355,314)	(50)
出售資產現金收入	-	-	-	-
購置動產、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現金支出	2,198,430	1,176,213	1,022,217	87
其他設備	485,175	620,186	(135,011)	(22)
預付設備款	-	-	-	-
遞延資產	523,255	956,027	(432,772)	(45)
存出保證金	1,190,000	(400,000)	1,590,000	(398)
扣減不動產支出前現金餘絀	9,042,448	21,419,979	(12,377,531)	(58)
購置不動產現金支出	-	-	-	-
房屋及建築	-	-	-	-
預付工程款及未完工程	-	-	-	-
本期現金收支餘絀	9,042,448	21,419,979	(12,377,531)	(58)

(請參閱後附財務報表附註)

製表：

秋魏雲

主辦會計：

秋魏雲

董事長：

偉蘇

財團法人桃園市民營諾瓦國民小學

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七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一一年七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特別附註者外，係以新台幣元為單位)



## 一、學校沿革

1. 財團法人桃園市民營諾瓦國民小學係依據人民團體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民國九十三年六月八日奉准立案，證書字號為桃園縣政府府教國字第0930140646號。
2. 本校於民國一〇一年八月二十一日附設幼兒園，定名為「桃園市私立民營諾瓦國民小學附設幼兒園」，證書字號為府教幼字第1020232811號。
3. 本校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一日附設實驗高級中等以下教育階段非學校型態實驗教育機構，定名為「桃園市諾瓦實驗教育機構」，證書字號為桃教小字第1060063442號。

##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 (一) 遵循聲明

本校財務報表係依據「私立學校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建立會計制度實施辦法」、「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辦理，並採用「應計基礎」入帳，如前述準則未規定事項，則依企業會計準則編製。

### (二) 衡量基礎

資產負債之原始衡量，以歷史成本衡量為原則。其後續衡量通常亦採用歷史成本為衡量基礎，惟亦常結合其他衡量基礎，如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變現(清償)價值與公允價值等。

### (三) 外幣

新台幣為本校之功能性貨幣及財務報表之表達貨幣。

###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1. 資產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

- (1) 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之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之資產。
  - (4)現金或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
- 不符合上述情況之資產為非流動資產。

2.負債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

- (1)預期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之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 (3)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
  - (4)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結束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
- 不符合上述情況之負債為非流動負債。

#### (五)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指持有供交易或原始認列時被指定為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後續評價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

#### (六)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 1.不動產、房屋及設備係以原始取得成本入帳，按成本減累積折舊計價。
- 2.折舊之提列係依行政院公布之「固定資產耐用年數表」之規定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按平均法計算提列。房屋及建築之耐用年限則按「桃園縣民營學校經營契約」之期限，計提折舊。各項資產主要耐用年數如下：

房屋及建築	7年 ~ 13年
其他設備	3年 ~ 8年
- 3.凡支出效益及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重大修繕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列為當期費用，處分資產損益列為當期財產交易賸餘或財產交易短絀項下。

#### (七)退休撫卹金

- 1.本校依據學校法人及其所屬私立學校教職員退休撫卹離職資遣條例規定提撥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並存入各私立學校共同成立之「財團法人中華民國私立學校教職員工退休撫卹離職資遣儲金管理委員會」統籌管理與運用學校儲金準備專戶及原私校退撫基金，待教職員退休時，再依該條例施行前後之年資計算及支付退撫金。
- 2.本校部份員工適用勞基法，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規定，按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率提存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勞工退休金專戶，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就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 (八)權益基金及餘絀

1. 指定用途權益基金係指凡因契約、法令、外界捐贈或學校經一定程序撥充，以供特定目的使用並專戶存儲之基金，其相對應科目為「特種基金」。
2. 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係本校累積之餘絀，轉列未指定用途權益基金。
3. 本校於辦理決算時，將各項收入及支出科目先行轉列本期餘絀，並於次年度結轉至累積餘絀。

#### (九)收入及支出

收入及支出以權責發生時為入帳基礎，依「學校財團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制度之一致規定」按功能別及性質別歸類表達。

#### (十)所得稅

1. 依行政院頒訂之「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之規定，學校每年用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未低於基金之孳息及其他經常收入60%，則免納所得稅，否則按20%所得稅率計算所得稅支出。
2. 附屬機構-幼兒園係依「教育、文化、公益、慈善機關或團體免納所得稅適用標準」第三條之規定，屬銷售勞務之所得，除銷售勞務以外之收入不足支應與其創設目的有關活動之支出時，得將該不足支應部分扣除外，應依法按20%稅率課徵所得稅。

#### (十一)會計年度

學校法人及所設私立學校會計年度，比照學年度自每年八月一日開始，至次年七月三十一日終了，並以年度開始日之中華民國紀元年次為其會計年度名稱。

### 三、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校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相關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本校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未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學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

#### 四、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現金及銀行存款明細如下：

	112年07月31日	111年07月31日
零用金	\$ 110,424	\$ 93,017
銀行存款	65,336,885	56,251,235
支票存款	55,496	55,496
活期存款	65,281,389	56,195,739
合 計	\$ 65,447,309	\$ 56,344,252

##### (二)應收款項淨額

應收款項淨額明細如下：

	112年07月31日	111年07月31日
應收補助款	\$ 989,344	\$ 1,076,225
應收學雜費款項	72,420	613,495
應收收益	528	366
合 計	1,062,292	1,690,086
減：備抵呆帳	( - )	( 374,530 )
應收款項淨額	\$ 1,062,292	\$ 1,315,556

##### (三)非流動金融資產

非流動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12年07月31日	111年07月31日
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00,000	\$ 1,000,000
加(減)：		
透過餘絀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非流動	( 367,377 )	( 362,100 )
淨 額	\$ 632,623	\$ 637,900

##### (四)不動產、房屋及設備

不動產、房屋及設備明細如下：

項 目	111學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成本：				

房屋及建築	\$186,044,414	\$	-	\$	-	\$ 186,044,414
其他設備	24,735,069		485,175		-	25,220,244
合 計	\$210,779,483	\$	485,175	\$	-	\$ 211,264,658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150,302,087	\$	19,581,282	\$	-	\$ 169,883,369
其他設備	18,195,334		1,940,565		-	20,135,899
合 計	\$168,497,421	\$	21,521,847	\$	-	\$ 190,019,268
不動產、房屋 及設備淨額	\$ 42,282,062					\$ 21,245,390

110學年度

項 目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餘額
成本：				
房屋及建築	\$186,044,414	\$ -	\$ -	\$ 186,044,414
其他設備	24,114,883	620,186	-	24,735,069
合 計	\$210,159,297	\$ 620,186	\$ -	\$ 210,779,483
累計折舊：				
房屋及建築	\$130,706,990	\$ 19,595,097	\$ -	\$ 150,302,087
其他設備	16,197,345	1,997,989	-	18,195,334
合 計	\$146,904,335	\$ 21,593,086	\$ -	\$ 168,497,421
不動產、房屋 及設備淨額	\$ 63,254,962			\$ 42,282,062

(五)應付款項

應付款項明細如下：

	112年07月31日	111年07月31日
應付帳款	\$ 1,071,144	\$ 863,426
應付薪資	4,121,794	3,911,209
應付保險費	576,489	578,510
應付勞務費	152,000	152,000
應付其他	1,202,606	729,742
合 計	\$ 7,124,033	\$ 6,234,887

(六)預收款項

預收款項明細如下：

	112年07月31日	111年07月31日
預收學雜費收入	\$ 37,467,080	\$ 32,778,805
合 計	\$ 37,467,080	\$ 32,778,805



五、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本校與桃園市政府於民國93年05月17日簽訂「桃園縣民營學校經營契約」，該合約委託經營期間係自民國93年05月18日至民國113年05月17日止。該契約約定本校於契約期滿之次日起二個月內完成附屬設備所有權移轉予桃園市政府。

本校於契約期滿前一年得提出續約申請，桃園市政府應按原契約規定程序審核及續約。



本校已依契約規定向桃園市政府教育局提出續約申請，教育局尚未核准申請，亦無補正要求。惟依本校歷年來辦學績效及學校評鑑報告，皆符合續約條件，且董事會對續約核准深具信心，以延續本校創立宗旨-全人教育精神，致力教育不懈怠。

# 社團法人台灣省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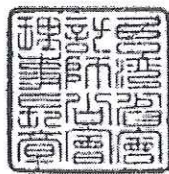
台省財證字第 T-12AE16177 號

會員姓名： 陳淑惠	事務所電話： (03)3390666
事務所名稱： 北邑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統一編號： 09731772
事務所地址： 33047 桃園市桃園區東埔里信光路 123 號 6 樓	委託人統一編號： 99827405
會員證書字號： 台省會證字第 2535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財團法人桃園市民營諾瓦國民小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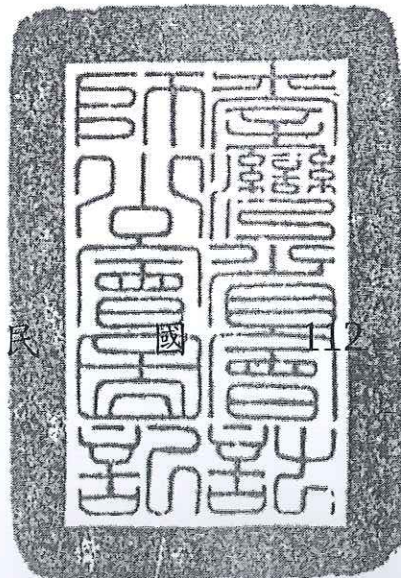
111 年度 (自民國 111 年 08 月 01 日至  
112 年 07 月 31 日)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存會印鑑	
-----	---	------	---

理事長：



核對人：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11 月 03 日

